

2022年度
宝丰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宝丰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宝丰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宝丰县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按照上级要求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的建议。

（三）负责起草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草案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四）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后评估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县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乡（镇、林站、办事处）政府依法行政工作。

（六）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七）承担县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县政府涉法重大决策

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县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八)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九)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县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县法律服务工作者资格审查和相关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县法律服务工作者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一)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管理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十二)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督察检查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宝丰县司法局内设机构15个，包括：办公室、法治调研督察室、依法行政指导股、政策法规室、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促进法治和司法鉴定管理股、律师公证管理股、法律援助工作股（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法律服务工作者资格管理与行政审批服务股、基层工作指导股、社区矫正管理办公室、计财装备股、政治部（督察办）、宣传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宝丰县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1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宝丰县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6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55.0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3.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67.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67.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267.97	总计	62	1,26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67.97	1,26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55.06	1,15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155.06	1,15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14.22	61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57	10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7	1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3.16	5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53.01	25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01	9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7	5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9	5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52	4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6	2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6	2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2	1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39	3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39	3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9	36.3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67.97	979.97	288.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55.06	867.24	287.82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155.06	867.24	287.82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614.22	614.22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57	0.00	100.57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3.00	0.00	13.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7	0.00	15.07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3.16	0.00	53.16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53.01	253.01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01	0.00	96.0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7	52.89	0.1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9	51.81	0.18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18	0.00	0.18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52	48.5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1.0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1.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6	23.4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6	23.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2	11.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39	36.3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39	36.3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9	36.3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6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55.06	1,155.0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07	53.0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46	23.4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39	36.3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67.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67.97	1,267.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67.97	总计	64	1,267.97	1,267.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67.97	979.97	28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55.06	867.24	287.82
20406	司法	1,155.06	867.24	287.82
2040601	行政运行	614.22	614.22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57	0.00	100.57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0	0.00	1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3.00	0.00	13.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07	0.00	15.07
2040610	社区矫正	53.16	0.00	53.16
2040650	事业运行	253.01	253.01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01	0.00	96.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7	52.89	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9	51.81	0.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	3.3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0.18	0.00	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52	48.5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1.0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	1.0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6	23.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6	23.4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2	11.7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8	0.38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39	36.3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39	36.3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39	36.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4.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2.91	30201	办公费	4.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8.83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5.0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3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89	30205	水费	0.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13	30206	电费	2.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9	30207	邮电费	30.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9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4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3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1.1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88.0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6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6			
	人员经费合计	729.35					公用经费合计	25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宝丰县司法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267.9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5.01万元，增长5.4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司法业务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267.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67.97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267.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9.97万元，占77.29%；项目支出288.00万元，占22.7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267.9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5.01万元，增长5.4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司法业务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67.9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5.01万元，增长5.4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司法业务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67.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155.05万元，占91.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3.07万元，占4.19%；卫生健康（类）支出23.46万元，占1.85%；住房保障（类）支出36.39万元，占2.86%。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13.30万元，支出决算为1,26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5%。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61.40万元，支出决算为614.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资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5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剂到其他类款项支出中。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为43.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剂到其他类款项支出中。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4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剂到其他类款项支出中。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3.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剂到其他类款项支出中。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1.80万元，支出决算为25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资金。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8.70万元，支出决算为96.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剂到其他类款项支出中。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30万元，支出决算为3.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8.50万元，支出决算为48.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四舍五入差异。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四舍五入差异。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资金。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1.4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四舍五入差异。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60万元，支出决算为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剂到其他类款项支出中。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6.40万元，支出决算为36.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四

舍五入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79.9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29.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250.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2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195.67万元，支出决算为25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司法业务支出增加，人员人数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3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1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

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267.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9.97万元，项目支出288.00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2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7个，涉及预算资金28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7.39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2年度17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自评绩效表详见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2年度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89.97分。

重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律师管理和法律顾问的相关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二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二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

构的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附件1

2023年10月									
部门（单位）名称		宝丰县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197.25	1591.38	1274.22	10	80.07 %	8.9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197.25	1585.13	1267.97	-	79.99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		
（3）单位资金	0	6.25	6.25	-	100.0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具备视频监控、预警防范、监督检查、指挥调度、信息汇聚、数据分析、预测研判、辅助决策等功能的指挥中心，实现全系统指挥调度、服务监督、决策支撑、应急处置管理一体化、可视化、扁平化、智能化。升级建设以集中存储、开放服务、动态监管为构架，集热线、网站、微信于一体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持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和网络平台“三台融合”，不断推进法律服务智能应用，促进全市公共法律服务提档升级。建设宗卷档案数字化系统，提高档案管理效率。			建设具备视频监控、预警防范、监督检查、指挥调度、信息汇聚、数据分析、预测研判、辅助决策等功能的指挥中心，实现全系统指挥调度、服务监督、决策支撑、应急处置管理一体化、可视化、扁平化、智能化。升级建设以集中存储、开放服务、动态监管为构架，集热线、网站、微信于一体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持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和网络平台“三台融合”，不断推进法律服务智能应用，促进全市公共法律服务提档升级。建设宗卷档案数字化系统，提高档案管理效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工作	提高我县法律援助工作质量，增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确保全县积极开展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的重要保障。			完成2022年法律援助工作，提高我县法律援助工作质量，增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确保全县积极开展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的重要保障。					
基层司法所	为进一步加强对司法所的工作管理，强化基层司法所的工作职能，提高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业务水平。			完成2022年基层司法所日常工作，强化基层司法所的工作职能，提高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业务水平。					
一村一法律顾问	群众不出村（社区）就可享受法律服务，基层群众法律服务需求得到基本满足，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保障一村一法律顾问，使群众不出村（社区）就可享受法律服务，基层群众法律服务需求得到基本满足，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100%	1	1	0.00	
		预算执行率	≥90%	80.07%	80.07%	2	1.78	-11.03	财政资金紧张，资金支付不及时；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执行率。
		预算调整率	≤20%	32.92%	32.92%	2	0.71	64.60	2022年度预算金额调整过大；加强预算编制。
		结转结余率	≤20%	19.93%	19.93%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0%	2	2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管理目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数量	≥450件	450件	15	1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	≥95%	95%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总体工作完成率	≥90%	90%	20	20	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	≥95%	95%	15	15	0.00	
总分					100	97.3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经费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0	30	3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0	30	3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超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			协助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提供经费保障，确保工作顺利进行所需成本	533500元	300000元	10	5.62	-43.77%	年初指标设置有偏差：加强预算指标设置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	18人	18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办案质量	及时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经费的持有期和运行高效率	有效及时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充实司法行政队伍力量，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有效开展	持续	100%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5.62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养老金，职业年金个人垫付部分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91	7.91	7.91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7.91	7.91	7.9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养老，职业年金个人垫付部分			完成养老，职业年金个人垫付部分支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解决人员养老问题所需要的总成本	79143.62元	79143.62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人垫付部分的人数	≥2人	2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完成项目质量	保质保量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时间效率	保质快速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双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养老问题	稳定持续	100%	25	25	0.00%	
		生态双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政法〔2022〕0005号弱势群体法律援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4	0	10	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审批后，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0					
	使用规范性	资金未支付	5	0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豫财政法〔2022〕0005号弱势群体法律援助资金			完成法律援助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40000元	0元	10	0	-100.00%	当年资金未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个	1个	15	15	0.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度	≥99%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99%	100%	25	2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7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政法【2021】130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2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32	32	31.9	10	99.69	9.9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2	32	31.9	-	99.69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力法律宣传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切身发展，提升国家法治			完成法律援助办理案件补贴工作的开展，大力法律宣传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切身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总成本	320000元	318986.46元	10	9.97	0.32%	年初预算不准确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补贴人数	≥55人	55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依据平司文2020（73）号文件发放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双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托管率	≤0%	0%	25	25	0.00%	
		生态双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群众满意度	≥96%	96%	5	5	0.00%		
总分					100	99.94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30	30	7.07	10	23.57	2.3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县司法局将法律顾问工作与信访工作、法律援助、普法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多项工作职能结合起来，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律服务活动，做到法律服务全覆盖。群众不出村（社区）就可享受法律服务，基层群众法律服务需求得到基本满足，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我县司法局将法律顾问工作与信访工作、法律援助、普法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多项工作职能结合起来，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律服务活动，做到法律服务全覆盖。群众不出村（社区）就可享受法律服务，基层群众法律服务需求得到基本满足，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300000元	70700.49元	10	2.36	-76.43%	财政资金紧张，资金支付不及时；加强资金支付力度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行政村数	323个	323个	5	5	0.00%	
			法律顾问人数	69人	69人	5	5	0.00%	
		质量指标	每年与行政村签订合同	≥1次	1次	5	5	0.00%	
			行政村每月提供法律服务（法治宣传、提供群众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	≥1次	1次	5	5	0.00%	
	时效指标	每季度开展法治讲座	≥1次	1次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的持有期和运行高效率	有效及时	100%	5	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社会法治环境	可持续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村对法律顾问满意度	≥70%	80%	5	5	0.00%	
总分					100	84.72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政法[2022]0022号2022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8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8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资金充足,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未到位		5	0				
		使用规范性		资金未支付		5	0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豫财政法[2022]0022号2022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资金				资金未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80000元	0元	10	0	-100.00%	当年资金未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个	1个	15	15	0.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服务效益	明显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7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政法法【2021】130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2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32	31.9	10	99.69	9.9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为调整预算项目，项目审批后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力法律宣传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切身发展，提升国家法治			完成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工作，大力法律宣传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切身发展，提升国家法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320000元	318986.46元	10	9.97	0.32%	年初指标设置不准确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数量	≥550件	550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审核合格率	≥96%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完成效率	稳定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引导市县司法行政机关经费保障水平	稳定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托管率	≤0%	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0.05%	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群众满意度	≥96%	96%	5	5	0.00%		
总分					100	99.94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30	30	23.16	10	77.2	7.7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司法局建立了社区矫正平台，成立了社区矫正中心，目前已进入中心使用和维护阶段，对社区服刑人员实行手机定位监管、工作记载等，形成了县级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机构具体管理，乡镇司法所具体操作运行的管理模式。			县社区矫正平台，成立了社区矫正中心，目前已进入中心使用和维护阶段，对社区服刑人员实行手机定位监管、工作记载等，形成了县级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机构具体管理，乡镇司法所具体操作运行的管理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550000元	231590.99元	10	4.21	-57.89%	年初预算有偏差，资金支付不及时；加强预算编制，提升资金支付力度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数量	275人	275人	6	6	0.00%	
			办理社区服刑人员调查评估	80个	80个	6	6	0.00%	
		质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个案矫正率	≥98%	100%	6	6	0.00%	
			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率	≤0.05%	0%	6	6	0.00%	
			社区服刑人员电子监管率	100%	100%	6	6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脱管率	0%	0%	25	2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1.93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政法法【2021】110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2022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84	84	69.19	10	82.37	8.2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84	84	69.19	-	82.37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司法行政机关所必须的基本手段和条件的装备办案需要			确保司法行政机关所必须的基本手段和条件的装备办案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总成本	840000元	391853元	10	4.66	-53.35%	资金支付不及时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值班人数	≥24人	24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依据平司文2020（73）号文件发放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双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0.05%	0%	25	25	0.00%	
		生态双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2.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平财预【2021】108号法律援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37	37	15.03	10	40.62	4.0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市局和县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2、加强人民调解和基层调委会组织制度健全；3、加强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4、加强对社区服刑人员的日常管理；5、认真贯彻执行《法律援助条例》，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6、加强普法宣传力度等。			完成支付法律援助补贴支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370000元	150329元	10	4.06	-59.38%	补贴资金未支付完毕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数量	≥455件	455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审核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高效运作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逐步提升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大力加快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逐步提升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市县司法行政机关经费保障水平	逐步提升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寻求公共法律服务提供更方便	逐步提升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88.12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所工作经费2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20	20	20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0	20	20	-	1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提高矛盾纠纷化解率，把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营造和谐稳定社会。			加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提高矛盾纠纷化解率，把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营造和谐稳定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00000元	20000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数量	≥1000件	1000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数量	≥30件	30件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基层司法所工作经费的持有期和运行高效率	及时有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双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把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持续	100%	25	25	0.00%	
		生态双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员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政法【2022】0021号2022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	2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2	2	-	1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超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审批后，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豫财政法【2022】0021号2022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			完成司法行政机关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0000元	2000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个	1个	15	15	0.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双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明显	100%	25	25	0.00%	
		社会双效益指标							
		生态双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4	4	4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4	4	-	1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对司法所的工作管理，强化基层司法所的工作职能，提高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业务水平。			完成支付宣传版面费用、维修费等支出，进一步加强对司法所的工作管理，强化基层司法所的工作职能，提高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总成本	200000元	40000元	10	2	-80.00%	年初预算设置不规范；加强预算编制。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数量	≥30件	30件	5	5	0.00%	
			人民调解案件数量	≥1000件	1000件	5	5	0.00%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成功率	≥94%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基层司法所工作经费的持有期和运行高效率	有效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把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持续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2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豫财政法[2022]0021号2022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8	8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8	8	-	1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超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为增加调整项目，经过审批后，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豫财政法[2022]0021号2022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司法行政机关资金			完成司法行政机关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80000元	8000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个	1个	15	15	0.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双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效益	明显	100%	25	25	0.00%	
		生态双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经费2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6.04	24.84	10	95.39	9.5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26.04	24.84	-	95.39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协助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			协助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开展对社区矫正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提供经费保障，确保工作顺利所需成本	260436元	248379.94元	10	9.54	-4.63%	年初预算指标设置有偏差；加强预算指标设置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	18人	18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办案质量	及时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经费的持有期和运行高效率	有效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充实司法行政队伍力量，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有效开展	持续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08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制度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13	13	13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县政府提供法律服务，在行政诉讼案件办理、合同协议审查、PPP项目实施、网络舆情应对、合同纠纷处理等方面提供了高质量的法律意见			对县政府提供法律服务，在行政诉讼案件办理、合同协议审查、PPP项目实施、网络舆情应对、合同纠纷处理等方面提供了高质量的法律意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案件办理顺利完成所需要的成本	130000元	130000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行政行为协助县委县政府办理案件数量	≥50件	50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对行政行为协助县委县政府办理案件质量	及时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提高政府依法科学决策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双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	持续	100%	25	25	0.00%	
		生态双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会经费（含县级及乡镇）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政府性预算资金	50	50	0	10	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未支付	5	0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充实司法行政队伍力量，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有效开展，社会公开招聘社区矫正专职社会工作者作为社区矫正工作的辅助力量。			2022年资金未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500000元	0元	10	0	-100.00%	2022年资金未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人民调解员工资	18人	18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作态度工作状态	合格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人民调解会(含县级及乡镇)的持有期和运行高效率	有效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充实司法行政队伍力量，确保人民调解工作有效开展	持续	100%	30	3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75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附件3

2023年10月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宝丰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宝丰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	51.96	51.74	10	99.58 %	9.96	
	财政拨款	78	51.96	51.74	-	99.5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规划,确保项目支出资金充足,且不出整体预算的范围,资金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项目经过预算审批,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支出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初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按照时间节点及财政要求,及时开展单位自评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人民调解组织建设,配齐人民调解员,强化人民调解员的培训工作。		完成2022年完善人民调解组织建设,配齐人民调解员,强化人民调解员的培训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78000元	51.94元	10	0.01	-99.93	年初指标值设置错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数量	≥1000件	1000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成功率	≥94%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的持有期和运行高效率	及时有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组织作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持续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89.97		